

证券代码：834033

证券简称：康普化学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提名公司核心员工

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拟提名邹潜、周放历、徐睿、贾晓琴、袁玲、黄川云6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因此公司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做如下安排：

1、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22年11月4日至2022年11月13日。公司员工对上述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

2、公司拟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3、公司拟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二、备查文件

- 1、《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